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籃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0625 版面 二版

## 《籃球新規則、判例釋疑 5之1》

## ● 場地與設備篇

# 球隊區域 明文規定

## 教練不能再咆哮場中了

**編者按：**國際籃球新規則即將於瓊斯杯起實施使用，為使讀者、裁判、選手、教練瞭解新規則之精神及要點，俾使比賽得以順利進行、減少爭議，即日起就新規則及判例擇要刊載。

記者 馮同瑜／特稿

●籃球新規則由原93條濃縮為86條，其中刪除了自由選擇權比賽時段、增加了球隊休息區、鬥毆罰則、界外球均須由裁判觸球、發界外球只有一步緩衝……等新規定，共有35條條文更動，判例也有86則隨之而變，對籃球比賽的節奏、戰術、裁決影響甚大。

第8條增加「球隊區域」，該區域指中線兩側外5公尺起，至端線方向的區域為球隊活動區；教練及職員、球員及替補員在比賽中均只能在此區域活動，任意離此區域時，教練都要被判技術犯規1次。

球隊區域以往已有非明文規定，如今納入規則條文更具約束力，將有助於球場秩序維護，旨在避免教練等職員在紀錄台前爭吵。

籃板及籃圈也有修正。第9條籃板原規格是寬1.8公尺、長1.2公尺，但為適應長人日漸增多、增高的趨勢，規定將籃板下緣削減15公分，成為只有1.05公尺高，並規定下緣要加護墊，以保護球員的頭部。而籃圈的高度不變，仍維持在3.05公尺的高度。

新規則第10條規定籃圈應有彈性，須可承載105公斤，傾斜度不得大於30度。

比賽的30秒計時器規定要改裝在籃板的上方，每半場或延長賽的最後1分鐘，均需有小數點計時，如55:3、1:2、0:3秒的顯示，以使在終場前剎那計時更為精確，減少爭議。

瓊斯杯是國內首次使用新規則，教育部也撥款增購器材，應予球迷耳目一新的新感觀。

標準籃球場全圖

